

長沙白茉莉



李尉昂◎著

宋碧石雲◎譯詳

故事發生在廿年代末卅年代初的長沙和上海，
民國仍是一片亂局。

趙克明，一個剛滿廿歲的純潔共產團員，命運安排他自長沙隻身還
遙卅五斤黃金給上海的同志，而一頭栽進國、共、青幫開爭的核心。
他邂逅了美艷、神秘的「長沙白茉莉」——她為他打開了政治異性，
生存與死亡的啓蒙之門。

長沙白茉莉

著者——李尉昂
譯者——宋碧雲
發行人——臧遠侯
出版者——時報文化出版企業有限公司

台北市E909和平西路三段2號4F

發行專線——(02)21066842

讀者服務專線——(02)3024094

(如果您對本書品質與服務有任何不滿意的地方，請打這支電話)

郵筒——010385450時報出版公司

信箱——台北郵政七九三九九信箱

主編——吳繼文

編輯——高桂萍

校對——江召音

排版——正豐電腦排版有限公司

製版——成宏照相製版有限公司

印刷——華展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初版一刷——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二月十五日
定價——新台幣200元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業字第01214號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缺頁或破損的書，請寄回更換)

ISBN 957-13-0097-7

人間叢書(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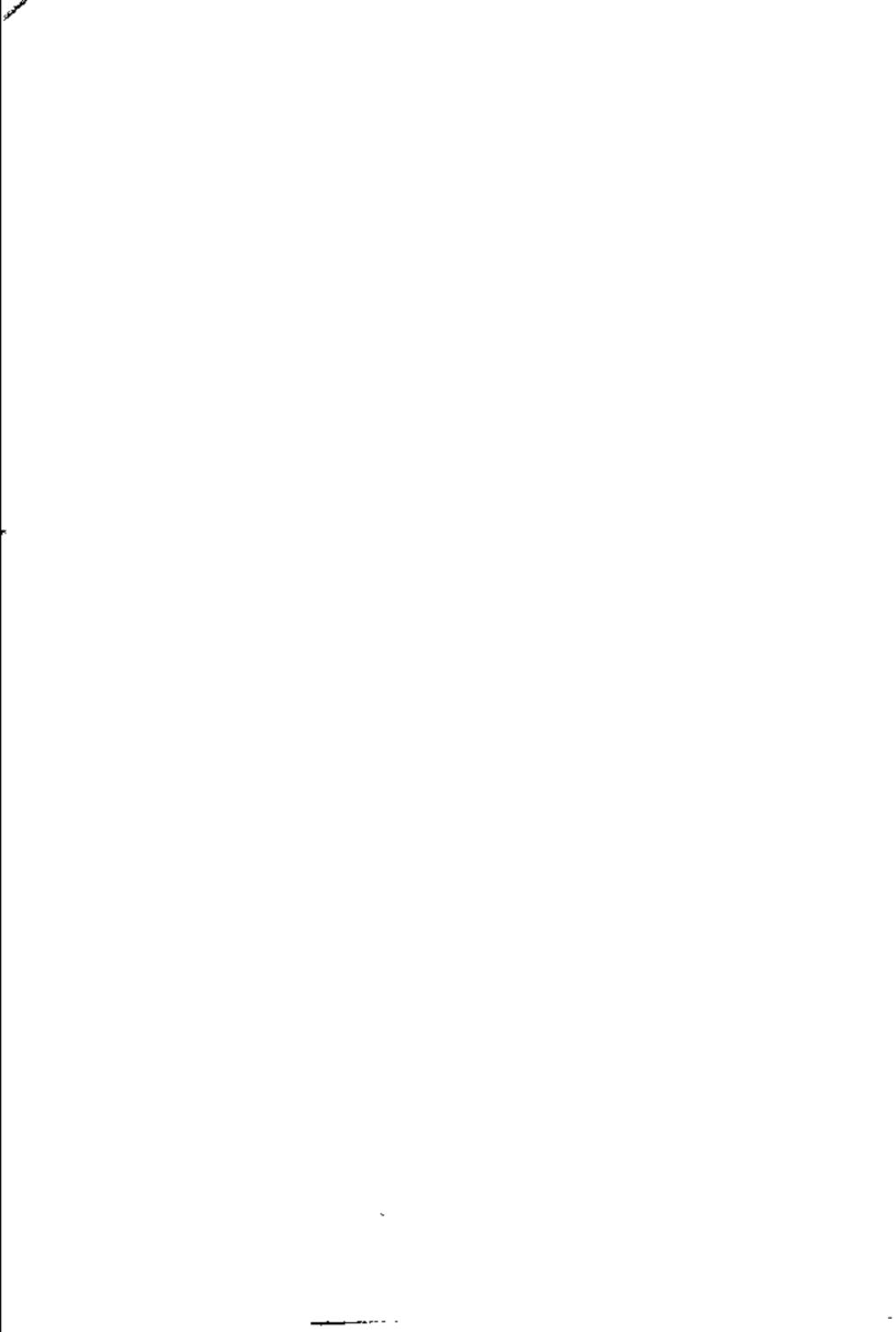
白香山集

李勣昂著
宋碧雲譯

長沙

時報出版公司印行

ISBN 957-13-0097-7





這是一部「時代」小說。雖然當中也局部的滲雜了一些真人實事，此種背景上之情節以陪襯虛構之主題故事為宗旨，不能全部存真；作者尤無意以之作任何道德上之褒貶。

李尉昂

一九八九年年終

別搞錯。我仍是共產黨員。就算你用手槍抵著我的腦袋問我同一句話，我也還是這麼說。自重的人必須守信。我不急著寫自白書求饒。但是你若有興趣，我要告訴你我怎麼會捲入這一切都是非之中。事情很複雜，遠比你想像中複雜多了。

我要聲明，這個故事可沒有貪生怕死這回事。事實上，故事開始的那段期間，每天都有共產黨員被公開處死。那是一九二七年，將近四年前了。那時候你若停在公共場所看牆上的報紙，總會聽到黃包車夫在背後聊天。他們正在談當天處決人犯的事。談話內容可能是這樣：

「今天砍了二十七顆。」

「只有二十七顆？」

「只有二十七顆，這話是什麼意思？如果嫌不夠，我就把你的
腦袋割下來，湊成二十八顆。咔嚓！」你彷彿看得見那人把手掌邊緣當作利劍，要砍同伴的腦袋。但是另一位黃包車夫不閃也不躲。他說：「不妨事，不妨事，不過是個碗大的疤。」

次年是一九二八年。當局不再在公共廣場將犯人斬首示眾，改押到識字嶺公墓去槍斃，

每次槍斃一兩個。過了一段時間，長沙慈善委員會就在那兒立一道高高的石碑，上面刻著：「絞斬砲」脫苦界，低頭禮佛得生機。」

真是謊話，真是虛偽！難怪馬克思說宗教是民族的鴉片煙。主持善事的先生說他們給死刑犯帶來安慰；但他們卻鼓勵死刑犯乖乖當待宰的羔羊。你也會恨那些黃包車夫，氣他們遲鈍和無知，他們任由軍閥和賣國賊掌握他們的命運，使大家永遠陷在恥辱和貧苦的深淵。他們恥笑那些想救他們的人，調侃那些在奮鬥中喪命的志士。現在你漸漸明白中國國民為什麼會像狗一樣在中國城鎮被外國人射殺了吧。我們活該！我們是一群被貧窮壓垮了無知的人民。我們為什麼會被日本人欺侮呢！我們活該，用不著再細說了。為了拯救民族，我們必須喚醒大眾。中國共產黨就是為此而設的。不過，理想要付諸實現，可就複雜多了，遠比我想像中來得複雜。

我怎麼會捲入這一切是非之中？這要從一九二八年，我十八歲中學畢業班那年說起。當時我正在戀愛，陷得很深。

李麗華是我的同班同學，年齡只比我大幾個月。打從中三，我就注意到她非凡的美貌。她的臉色白皙，膚質柔滑，白得像綵子，簡直可比美那種薄得只剩一層釉的細磁。很多人

說我喜歡把事情罩上浪漫色彩，也許吧。但李麗華可不是那種浪漫的弱女子；誰也支配不了她，對她神氣活現。由於她有肺病，她從不讓我親嘴。是她帶我去參加「馬克斯主義研習團」的。

我只吻過她一次。有一天晚上我送她回家，硬逼她就範。她很生氣。她對我大吼：「你這白痴，一年後你就會害肺癆死掉。」

我答道：「不會，你和我都不會夭折。我們會活很久。我們快快樂樂相伴過一生。」

聽了我的講法，她似乎很感動；心軟下來，但還是猶豫不決。她用手指撫摸我大衣的衣領，在上面畫小圈圈，身體卻跟我保持一段距離。然後她輕聲說：「答應我，在我覺得妥當以前，千萬別再這樣，好不好？」

我不太明白她是指她的病情還是我們之間的關係。她抬起下巴望著我，我看見她眼裡含著淚，在月光下亮晶晶的。我永遠忘不了那一幕：晶瑩剔透，實在太美了。唯有白居易的「梨花一枝春帶雨」差可形容。

李麗華在六個月後去世，我茫然若失。長久以來我一直假定她馬上就會復原，跟我廝守，現在我必須孤零零開創新生，帶著破滅的希望翻開生命的新頁。我不知道我是怎麼畢業的。這大抵要歸功於我的數學老師。他給我加分，而且跟別的老師說：這孩子本來是好

學生，現在有煩惱，我們好心給他一次機會吧。就這樣，我沒有被退學。其實也沒有什麼差別。不管畢業或不畢業，中學文憑根本算不了什麼。

我不想在商店或其他地方當學徒，我若想當學徒，早就可以當了，何必辛辛苦苦念中學呢？但是我的成績太差，自知不可能請到獎學金去上大學。靠家裡出錢在沿海的都市讀書更是妄想。自父親去世後，母親便住在平江娘家，她已經把僅有的一點積蓄全部給了我；她覺得我若是好兒子，過不久就會寄點錢給她。畢業後我搬出宿舍，住進二叔家。

我參加「馬克斯主義研習團」每周的聚會，幾乎從不間斷。沒事做是原因之一。我喜歡我們的小組長——左全和他太太姚夢都是學校的老師；他們和李麗華很熟。我想不起開會時我說過些什麼話。想必很激烈吧，沒有理由不激進的。不過現在回想起來，一切只是學術討論而已。我們不是任何黨派的正式黨員，也沒有簽過什麼誓詞或發過什麼誓。但是研習團的每一個人都被視為共青團員。在國民政府和軍閥集團心目中，共青團員就是共產黨，也就是共匪。他們不注意我們的組織細節。他們訂出一段時間該逮捕多少共產黨的配額。最近我們人數不多，所以處決的人犯只有幾個。大多數被捕的都是黨員游擊隊，有些只是嫌疑犯而已，既非共產黨，也非共青團員。

我在親戚家住了將近一年，仍然不知道該做什麼。我的二叔曾對我說：「克明，我的

好侄兒，聽我說，我家就是你家，多虧你爹，我才有今天。他犧牲一切，讓弟弟好好受教育，要是沒有他，我不會是今天的我。他的恩情我一輩子也還不清，你在我們這兒愛住多久就住多久，不管人家說什麼閒話，都別理他們。」

這話我聽了很感動。而他說的也是真情。我父親確實犧牲過，而且是不小的犧牲。他辛辛苦苦幫助二叔上完土地測量學院。現在二叔是測量工程師，在湖南公路局上班。不過他應該先請示他太太再向我提出保證才對，我不只一次聽見二嬸對訪客說：「每一家都有幾個窮親戚嘛。我們應該互相幫忙，不錯。可是幫忙也該有個限度。我們可以幫忙三個月，或者至多六個月——這樣已經夠久了！」

所以，我聽到黨要派我到上海那天，非常興奮。至少我可以有機會脫離這種沈悶的生活了。

2

共黨組織中，我只見過羅義農同志。跟他面談的經驗怪怪的。見過江西野戰領袖的照片後，你會以為每一個共黨頭子都是大老粗，穿棉襖，吃狗肉。羅義農給人的印象完全不同。他穿西裝，褲子上的褶痕好挺好挺。他曾脫下銀邊眼鏡，用一條白手帕擦鏡片，然後把眼鏡舉在空中檢查，覺得滿意了才戴回臉上。幾分鐘後又再來一次。他是習慣這樣，還是心裡想別的事，或者摘下眼鏡偷瞄我？我真的不知道。

起先他不叫我同志，跟「馬克斯主義研習團」的朋友們一樣叫我「小趙」。他也稱呼左全「老左」。「老左，明天十點跟你碰面，不是在這兒，是在皇倉坪。」他就這樣把我的小組長打發走了。現場只剩我們兩個人，我們繼續談下去。

他笑嘻嘻對我說：「聽說你上海話講得不錯。講一句來聽聽。」

真沒想到。前些時候我們學校的話劇社演過一齣戲，劇中有個人物是沿海來的人，可憐他只會說家鄉話，碰巧他要的東西在內地話裡聽來像一種東西。那個角色由我飾演，對白很不錯，我們都笑得半死。還有人誇我有語言天才呢。其實也不難，說話時只要把舌頭頂著上牙床的恰當部位，稍微拖拉一下，含糊一點就成了。我喜歡學舌。那種話特殊的字

彙不多，不難對付。我猜那齣戲演得很成功。我不知道在湖南黨委會相當重要的羅義農怎麼會知道消息，單挑這件事來試我。我隨口說了幾句戲裡的台辭。

羅義農說：「不壞嘛，你的口音像青浦地區的人。」他自己顯然不太熟悉上海話。接著他說出幾句話，要我用上海方言說一遍。他聽了很滿意。他第二次擦眼鏡，就在這個時候。

牆邊有個脫了殼的舊式手提箱，用皮帶束著。羅義農對我說：「我要你把這個東西舉起來，扛在右肩上。」

我聽命行事。皮箱挺重的。我穿著長袍，費了一番工夫才把皮箱舉起來。不過總算辦到了。

「看好。假設這是一艘小船的跳板。」他一脚前一脚後，踩上地面上的一塊木板，又回頭擺個平衡的姿勢，然後繼續說，「我要你單手扶皮箱在上面走走看。左手要隨時準備擋開港口附近的混混，他們可能會伸手來搶皮箱。」

我不是運動健將，但我身高五呎九吋，這事難不倒我。我照他的吩咐做，自信一定能應付那種場面。我覺得真好玩。羅義農老是咧著嘴笑，我也笑了。

但羅義農突然面色一寒，命令道，「放下，趙克明同志。」這是他第一次把我當黨員，

叫我同志，「這可不是兒戲，事關千萬人的生死。」

我放下皮箱，發現他又看了我一眼。隔著厚厚的鏡片，他的目光冷得嚇人，臉上的肌肉繃得很緊。我照他的吩咐坐下。

「你想問怎麼回事，對不對？千萬別問，我們還在打仗，每個人都是戰士。我們服從命令就好了。軍隊正在熱戰中，士兵一直問我們為什麼這樣，為什麼不那樣，包準有大禍臨頭。我們會全部完蛋！」

他正用左手掌揉搓右手的指節，害我也好緊張。他說：「放輕鬆，你自告奮勇接下這檔差事，我們很感激。」

我可是頭一回聽到有這回事。我從來沒有自告奮勇做什麼。剛才左全才告訴我，上級要我跑腿辦一件事。反正爭辯也沒有用。這時候我已徹底明白羅義農是什麼樣的人——無論討論什麼問題都是他有理就對了。等我們倆都平靜下來後，他把我需要知道的事項一五一十告訴我。

皮箱裡全是黃金，有戒指、手鐲、項鍊、鏈環、耳環……一共五百十九件，總共三十五斤左右，全部是我們紅軍在江西的戰果。國民政府軍想包圍毛澤東和朱德手下的戰士，朱毛迎頭痛擊。起先國民政府軍以為可以輕易得勝；他們湧到那幾個地方，一發現情形不

對，連忙脫掉袖子上的青天白日臂章，向我們投降。現在我們的蘇維埃區擴大不少，春耕前的土地改革進行得很順利。很多地主的財產被沒收，連家用品也包括在內，這些黃金就是戰利品。

我們解放區實在用不著貴重的金屬。必要的東西都有了。何況區內的銀元夠用好長一段日子。黨部決定把金飾送往上海，因為我們的地下工作人員在那邊壓力很大。打一劑強心針可以鼓舞士氣，而且可以鞏固我們的國際地位。

從江西到上海最好走的路當然是東北方向直行。不過國民政府軍在那邊設了不少路障，他們的情報人員在沿路的所有客棧徘徊流連。我們的策略是把黃金往西運到長沙，再由這邊的黨支部接轉到海岸地區。把它分成許多小包裹會啓人疑竇，若有一包曝光，其他的也保不住，所以我們繞大圈子送貨，採用集中方式，也就是全部放在一起，結果成功了。一位農家出身的女同志把東西全部放進竹籃，塞上髒兮兮的破布，扛在背上帶進來，總共超過五百件，重達三十五斤。她討飯討了三天，才抵達軍閥何鍵的軍隊控制的地區。這三天內沒人猜想到這個乞丐其實是全區最濶的女人。她完成這載任務後，我沒有理由不把下一段辦好——下一段是坐河上的小船運送。

羅義農打開手提箱。他要我把大件的金飾放進一條棉被裡，另外有一些塞進襯衫和長

褲，有些跟襪子捲在一起。他解開其中一件，是一枚戒指。他指給我看，「看好，內緣刻有金匠的名字和商標。他們一直宣稱這是百分之百的紅沙純金，其實成色不定。專家看一眼上面的小字跡就知道黃金的成色。看，這個小鈎鈎註明東西是江西產的。你一定奇怪我們為什麼不把金飾熔掉。我告訴你，省得你多問。這方面我們有困難。三、四十斤黃金不是小數量。假如在市場卸貨，金匠有義務向同業公會的師傅報告，話就會傳開。所以我們只得照原樣把東西運出去，我們在上海的朋友——我們在那邊有位特別的朋友——懂得怎麼處理。」

「我知道，羅先……」我遲疑不決。見過烏雲和艷陽輪流在他戴眼鏡的臉上出現後，我不知道該叫他同志還是先生才好。但是羅義農似乎不在意。

他說，「還有一件事，隨身帶些你寫過字的紙張和筆記本。記住，你是內地學生，準備到大都市考大學。除非必要，你用不著說上海話。這趟任務不要求你要什麼手腕。我要你裝傻，避免不必要的接觸。只要東西送到，你就立了一件大功。」

當時我還沒會意過來，如果在今天就不同了。聽他的語氣，活像我是來應徵這項差事的。可是我到那兒之前，手提箱上早就印好我的名字，衣服上的洗衣店標籤也打上我的姓名。噢！這件行李箱裝了好多寶貝。我不敢確定黃金有多少，全憑他一句話，我也不知道

每一件都註明來自蘇維埃。如果有人問我羅義農是誰，我很難說出差強人意的答案。我只知道他三十出頭，體型微胖，衣著十分講究。說老實話，那時候我甚至不知道他的真實姓名，他在黨內究竟是什麼身分。

我用不著裝傻，我本來就是大傻瓜。